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4 年中央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单位主要职责
- 二、 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 九、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宣传中心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党组领导下，承担林草宣传等具体任务及实施，为机关履职提供支持保障。主要职能是：

- ①参与拟订林草宣传思想工作方针、政策、规章、制度。
- ②参与组织林草重大宣传活动、典型选树宣传和对外宣传。
- ③承担林草重大新闻发布和意识形态相关工作。
- ④承担林草舆情监测、收集、研判工作，开展热点舆论引导。
- ⑤开展生态文化建设与交流合作，承担展览展示工作。
- ⑥联系并组织中央新闻单位开展林草宣传报道。
- ⑦协助开展全国林草系统宣传思想工作，协调相关媒体。
- ⑧联系绿色中国杂志社（绿色中国影视传媒中心）。
- ⑨完成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经中编办批准，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于1995年成立，人员编制25人。截至2023年底，实有在职人员24人，离退休人员10人。设有正司局级领导一名、副司局级领导三名，下设综合处、新闻宣传处、融媒传播处、社会活动处、文化出版处、宣传教育处等六个处。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37.7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农林水支出	3,672.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71.08
四、事业收入	370.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57.04		
本年收入合计	3,364.82	本年支出合计	3,854.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489.89		
收 入 总 计	3,854.71	支 出 总 计	3,854.71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 收费					
3,854.71	489.89	2,837.78			370.00			108.00		49.04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1.31	1111.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1.31	1111.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66	18.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10	59.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55	33.55				
213	农林水支出	3,672.32	476.03	3,196.29			
21302	林业和草原	3,672.32	476.03	3,196.29			
2130204	事业单位	476.03	476.03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2,676.29		2,676.2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50.00		1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08	71.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8	71.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00	44.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78	5.78				
2210203	购房补贴	21.30	21.30				
	合 计	3,854.71	658.42	3,196.29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37.78	一、本年支出	3,327.6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37.7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农林水支出	3,150.2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71.08
二、上年结转	489.8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9.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327.67	支 出 总 计	3,327.6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执 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预 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45	88.45	94.75	94.75		94.75	6.30	7.12	6.30	7.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45	88.45	94.75	94.75		94.75	6.30	7.12	6.30	7.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74	11.74	10.48	10.48		10.48	-1.26	-10.73	-1.26	-10.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14	51.14	53.52	53.52		53.52	2.38	4.65	2.38	4.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7	25.57	30.75	30.75		30.75	5.18	20.26	5.18	20.26
213	农林水支出	3,114.94	3,114.94	2,684.88	323.88	2,361.00	2,684.88	-430.06	-13.81	-430.06	-13.81
21302	林业和草原	3,114.94	3,114.94	2,684.88	323.88	2,361.00	2,684.88	-430.06	-13.81	-430.06	-13.81
2130204	事业机构	338.91	338.91	323.88	323.88		323.88	-15.03	-4.43	-15.03	-4.43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2641.03	2641.03	2361		2361	2361	-280.03	-10.6	-280.03	-10.6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35.00	135.00					-135.00	-100.00	-135.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73	65.73	58.15	58.15		58.15	-7.58	-11.53	-7.58	-11.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73	65.73	58.15	58.15		58.15	-7.58	-11.53	-7.58	-11.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78	41.78	36.29	36.29		36.29	-5.49	-13.14	-5.49	-13.14
2210202	提租补贴	5.49	5.49	5.36	5.36		5.36	-0.13	-2.37	-0.13	-2.37
2210203	购房补贴	18.46	18.46	16.50	16.50		16.50	-1.96	-10.62	-1.96	-10.62
合计		3,269.12	3,269.12	2,837.78	476.78	2,361.00	2,837.78	-431.34	-13.19	-431.34	-13.1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0.24	420.24	
30101	基本工资	140.00	140.00	
30102	津贴补贴	41.80	41.80	
30107	绩效工资	68.88	68.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52	53.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75	30.7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00	33.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0	1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29	36.29	
30114	医疗费	6.00	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0		45.00
30201	办公费	4.00		4.00
30207	邮电费	0.80		0.80
30211	差旅费	0.80		0.80
30213	维修(护)费	0.70		0.70
30216	培训费	0.20		0.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6	劳务费	0.30		0.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会费	8.30		8.30
30229	福利费	3.50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00		2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0		0.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4	11.54	
30302	退休费	7.86	7.86	
30307	医疗费补助	3.68	3.68	
	合计	476.78	431.78	4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024年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023年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50					0.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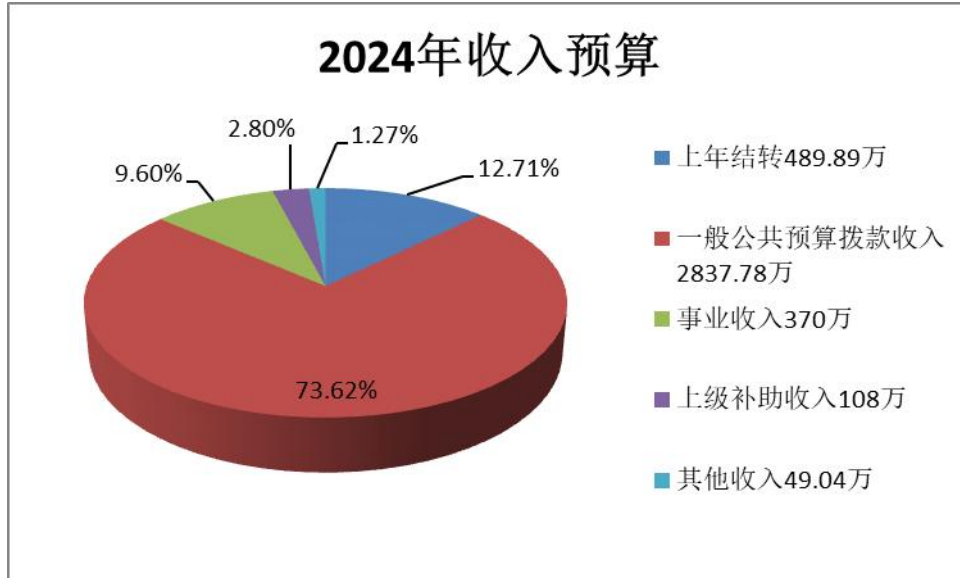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854.71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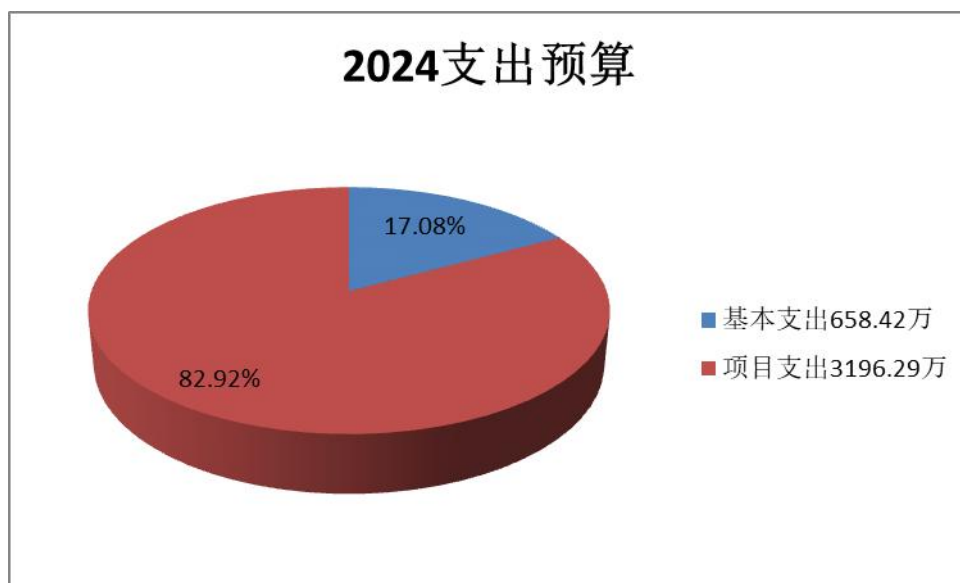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 3854.71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489.89 万元，占比 12.7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37.78 万元，占比 73.62%；事业收入 370 万元，占比 9.60%；上级补助收入 108 万元，占比 2.80%；其他收入 49.04 万元，占比 1.2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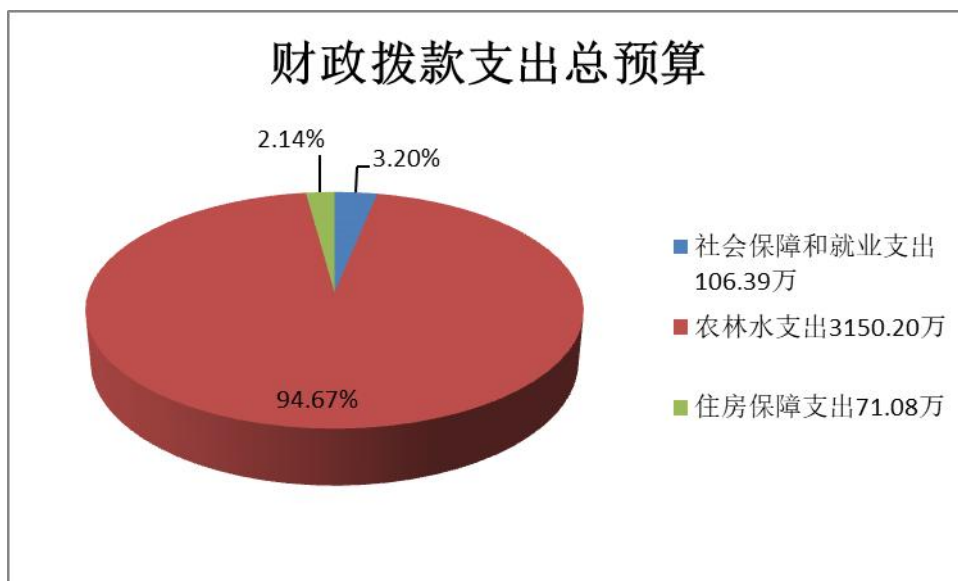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 3854.71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658.42 万元，占比 17.08%；项目支出 3196.29 万元，占比 82.9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327.67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包括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837.78 万元、上年结转 489.89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9 万元、农林水支出 3150.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1.0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住房改革支出等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一）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837.78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431.34 万元，降低 13.19%。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837.78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75 万元，占比 3.34%；农林水支出 2684.88 万元，占比 94.61%；住房保障支出 58.15 万元，占比 2.0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10.48万元，与2023年执行数11.74万元减少1.26万元，降低10.73%，主要原因：2024年安排的退休费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53.52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51.14万元增加2.38万元，增长4.65%。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30.75万元，

比 2023 年执行数 25.57 万元增加 5.18 万元，增长 20.26%。主要原因：职业年金单位缴费增加。

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2024 年预算 323.88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 338.91 万元减少 15.03 万元，降低 4.43%。

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2024 年预算 2361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 2641.03 万元减少 280.03 万元，降低 10.60%。主要原因：压减了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4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 135 万元减少 135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压减了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 36.29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 41.78 万元减少 5.49 万元，降低 13.14%。主要原因：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 年预算 5.36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 5.49 万元减少 0.13 万元，下降 2.37%。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4 年预算 16.50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 18.46 减少 1.96 万元，下降 10.62%。主要原因：购房补贴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76.7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31.7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0.56%,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等。

日常公用经费 4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44%,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5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无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 0.5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政府采购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72 万元,全部为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2024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
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2361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安排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支出。

1. 事业单位离退休：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用于归

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七、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事业机构：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行业业务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部门预算管理的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建议监测，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3.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部门预算管理的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

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其中：

1.住房公积金：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提租补贴：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3.购房补贴：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

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行业管理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行业管理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76.29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361.00			
	上年结转	315.2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1.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新发展理念,以建设美丽中国为总目标,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总任务,以提升全社会生态文明意识为根本,深入开展协商建言、宣传动员、科普教育、绿化实践等活动,凝聚生态文明建设合力,奋力开创关注森林活动新局面,为美丽中国建设贡献智慧和力量。</p> <p>2. 围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等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和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以及林业草原改革、林业产业发展、野生动植物保护、林业草原防灾减灾等主题开展对内对外宣传,为推进林草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提升社会公众对林业草原的认知度与关注度,让社会公众更多更好地支持和参与林业草原建设。全年拟在中央主要媒体和新闻网站刊发报道60000余条(次)。</p> <p>3. 组织策划实施林业和草原行业系列新媒体宣传项目。全年度刊发新媒体稿件及宣传产品不低于1500条;制作“林草一周新闻”系列短视频50期;制作并上线系列电视(视频)宣传片20部。</p> <p>4. 出版《中国林业和草原年鉴》“当年编撰、次年出版、次年发行”的营运计划。</p> <p>5. 出版《建设生态文明 建设美丽中国重大系列出版工程》系列图书,出版生态文明建设理论与实践系列、动植物资源保护系列、草原及其保护系列、沙漠资源与沙漠化治理系列、国家公园与森林城市建设系列、林业科技成果系列、皮书辞书等7个选题方向入手,2024年度计划出版10种纸质出版物。</p> <p>6. 做好意识形态工作,选树宣传推介典型,加强网络宣传和科普图书出版,设计制作有林草特色的宣传教育产品,为广泛传播生态文明思想、弘扬林草精神、推动林草工作高质量发展增添强大动力。</p> <p>7. 加快落实“以竹代塑”倡议,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批示精神,促进绿色发展、加快推进实现“双碳”目标。提升“以竹代塑”的社会影响力,开展“以竹代塑”系列宣传活动。</p> <p>8. 在报刊、网站、新媒体等平台开设专栏常态化宣传三北工程攻坚战,举办《意见》和规划专题访谈节目。征集“三北工程感人瞬间”图片(视频),开展“中国林草年度盘点”特刊宣传,持续选树一批新时代三北工程建设先进典型,对三北工程展览馆进行更新升级,开展三北局展览馆和办公楼宣传栏装修布展。</p> <p>9. 开设《古树名木》频道,制作古树名木保护纪录片、系列短视频,提升古树名木的社会影响力。开展义务植树主题宣传,提升义务植树运动影响。</p> <p>10. 在世界防治荒漠化与干旱日等重要时点,加大荒漠化防治宣传力度,提升社会关注度。</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专题采访	≥9次	2
			专题新闻宣传会议	≥6次	2
			开展专项宣传合作	≥6次	2
			舆情监测与研判	≥200期	2
			宣传产品的准确性	≥95%	2
			重大新闻报道及时性	≥1天	2
			电视宣传片数量	≥20部	2
			新媒体宣传产品数量	≥1500条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林草一周新闻”栏目	50期	2
			支持拍摄林草影视作品	≥2部	2
			组织参与生态科考	≥1次	1
			国家青少年自然教育绿色营地	≥30个	1
			三亿青少年进森林研学活动	≥3次	1
			组织林草展览展示活动	≥7次	1
			开展林草主题采风活动	≥5次	1
			开展生态文化调研	≥4次	1
			创作林草歌曲	1首	1
			图书出版宣传活动	1次	1
			出版《中国林业和草原年鉴》	3000册	1
			纸制出版物	10种	1
			意识形态自查督查座谈	≥4次	1
			林草典型选树宣传	1批	1
			与全国农林水利气象工会、全国工商联开展联合宣传	≥3次	1
			生态文明教育	1个	1
			林草网络科普宣传教育	1个	1
			林业草原科普读本	1批	1
			林草特色宣教品	≥1次	1
			局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会；中国农林水利气象工会召开年度联席会议	2次	1
			“美丽中国——看见野生动物”旗舰物种系列科普图书	1次	1
			制作各单位年度工作成果展示专刊	1次	1
			参加全国林业和草原宣传工作活动	≥60次	1
			举办培训班	2个	1
			举办“以竹代塑”系列宣传活动	1个	1
			“三北工程”系列	5个	1
古树名木保护	1个	1			
义务植树主题宣传	1个	1			
荒漠化防治报道宣传	1个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新媒体宣传产品刊(播)发率	≥95%	1
			每卷书的成品编校质量差错率	≤1/10000内	1
		时效指标	重要资讯类新媒体播发时效性	≤24小时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显著,反映良好。	围绕生态文明建设,围绕林草工作,选题内容丰富,出版形式多样,宣传成果显著,具有较好社会效益.	7
			繁荣生态文化,为推动现代林草建设提供良好文化条件	促进林业草原现代化建设	7
			生态文化、生态教育图书编辑出版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生态	8
			开展林业草原主题影视创作及图书出版	提升社会公众认知度和认同感	8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5

大熊猫保护宣传项目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大熊猫保护宣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9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宣传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70.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370.00			
年度总体目标	<p>系统梳理我国科学开展大熊猫保护和国际合作取得的进展和成效,以及在保护研究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事迹和典型经验,对内对外集中开展宣传报道,赢得国内外社会各界支持和认同。围绕社会关注热点和负面舆情,组织各方力量,做好解疑释惑,正向引导舆论。</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项宣传合作	≥10次	9
			宣传产品的准确性	≥98%	9
			纪录片数量	5部	8
			新媒体短视频数量	70条	8
		质量指标	新媒体宣传产品刊(播)发率	100%	8
	时效指标	重大新闻报道及时性	≤1天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对大熊猫保护研究工作的认知度	有所提高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率	≤1%	5
			社会公众对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的认知度	有所提高	5